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在南京市江北新区丽景路7号焦点科技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沈锦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保障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，使用公司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有效期为自获董事会授权之日（2019 年 12 月 13 日）起一年。

现原授权已到期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保证资金使用连续性，公司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将继续使用不超过 5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。

二、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对《关联交易控制制度》作相应修改。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联交易控制制度》（2021年1月修订）。

三、全体董事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沈锦华先生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四、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“南京高新开发区星火路软件大厦A座12F”变更为“南京市江北新区丽景路7号”，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内容。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五、全体董事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2月22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：30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月29日